

影响世界文学进程的百部经典小说之一

恋爱的女人

woman in love

—英 D·H·劳伦斯 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恋 爱 的 女 人

[英]D·H 劳伦斯 著
庄 彦 译
高璐夷 校译

时代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 数据

恋爱的女人 / [英]劳伦斯(Laurance,D. H.)著;
庄彦译. —重印. —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 2002. 10
ISBN 7-5387-0048-X

I . 恋… II . ①劳… ②庄… ③高… III . 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 I561.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55271 号

恋爱的女人

作 者:[英]D·H 劳伦斯 庄 彦 译 高瑞夷 校译

责任编辑:胡卓识

责任校对:白 莉

装帧设计:老 家

出 版: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130021 电话:5638648)

发 行: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

印 刷:北京云浩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毫米 32 开

字 数:376 千字

印 张:15

版 次:1987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次:2002 年 10 月第 2 次印刷

印 数:5 000

书 号: ISBN 7-5387-0048-X/I·47

定 价:24.00 元

恋 爱 的 女 人

戴维·赫伯特·劳伦斯是二十世纪杰出的英国小说家，被称为“英国文学史上最伟大的人物之一”。

劳伦斯的成名作《儿子和情人》正是他早年独特的自传体小说。在完成《儿子和情人》的两年后，劳伦斯于1915年完成了他自创一格的小说《虹》，这是他作品中篇幅最长的一部。

此外，劳伦斯还写了《白孔雀》（1911年）、《迷途的姑娘》（1920年）、《亚伦的藜杖》（1922年）、《袋鼠》（1923年）、《羽蛇》（1926年）等多部小说。

在他一生所写的10部长篇小说中，《查特莱夫人的情人》成为他影响最大的、争议最热烈的一部作品。

阅读劳伦斯的作品，不难看出，劳伦斯热切执着推崇男女两性关系的浪漫和理想化。

*Woman
in
Love*

恋爱 的 女人

选题策划：吉林出版大厦1809室

责任编辑：胡卓识

封面设计：老 家

*Woman
in
Love*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

影响世界文学进程的百部经典小说之一

目 录

| | |
|----------------|-------|
| 第 1 章 姐妹俩和朋友俩 | / 1 |
| 第 2 章 萌芽 | / 25 |
| 第 3 章 交流 | / 42 |
| 第 4 章 渴望激情 | / 52 |
| 第 5 章 生硬的爱 | / 72 |
| 第 6 章 本能 | / 98 |
| 第 7 章 情爱之争 | / 110 |
| 第 8 章 不安的相拥 | / 132 |
| 第 9 章 水上聚会 | / 144 |
| 第 10 章 折磨 | / 181 |
| 第 11 章 大亨 | / 201 |
| 第 12 章 家庭女教师 | / 224 |
| 第 13 章 令人尴尬的求婚 | / 235 |

- 第 14 章 搏斗 /255
- 第 15 章 爱的束缚 /267
- 第 16 章 情敌之间 /284
- 第 17 章 女人的徬徨 /295
- 第 18 章 爱与死 /316
- 第 19 章 椅子的风波 /344
- 第 20 章 出走 /359
- 第 21 章 移情别恋 /376
- 第 22 章 杰罗德之死 /433
- 第 23 章 结局 /469

第1章

姐妹俩和朋友俩

这是贝尔多渥小镇。

厄秀拉·布朗温和古德兰·布朗温坐在父亲家的窗下。厄秀拉在绣一件色彩鲜艳的刺绣，古德兰膝上摆着块画板，正在作画。她俩很少讲话，即使谈上几句也心不在焉。

“厄秀拉，”古德兰问，“你真的不想结婚？”

厄秀拉把手中的刺绣放在腿上，抬起头来。她的脸庞娴静，似乎在沉思。

“不知道，”她回答，“那得看你指什么了。”

古德兰愣了一下，微微仰了仰身子，凝视了姐姐片刻。

“噢，”她戏谑地说道，“没别的意思，你该考虑结婚。”她的脸微微一沉，“至少感觉会比现在好。”

厄秀拉的脸浮上了一层阴翳。

“可能吧，”她说，“可没把握”。

古德兰半晌未说出话来，她真有点恼了。她希望得到准确的回答。

“你不认为一个女人应该有婚姻的体验吗？”她问。

“你认为只要是种体验就应该经历吗？”厄秀拉说。

“至少从某些方面来讲是，”古德兰淡淡地说，“也许有些事令人厌烦，可毕竟是一种体验！”

“我看未必，”厄秀拉说，“或许更需要的是体验的结束。”

“那当然，正因此才值得考虑。”古德兰默默地坐着，她似乎很生气，拿起橡皮擦掉了一部分素描。厄秀拉仍在专心致志地绣

自己的花。

“你就没看中一个？”停了一会儿，古德兰又问。

“我想已经拒绝了好几个。”厄秀拉说。

“真的？”古德兰显得很吃惊，“难道就没有一个值得考虑的吗？你真的都拒绝了？”

“有一个倒是仪表堂堂，收入也不错。我挺喜欢他的。”她说。

“真的！难道你就那么没被他迷得神魂颠倒？”

“隐隐约约有点儿，不过也说不准，”她说，“事情刚开始有点眉目，还谈不上神魂颠倒——呃，如果我真着了迷，我就当机立断跟他结婚。”

“这可真是一件让人震惊的事，”古德兰叫道，“诱惑真大，难道不对！”她俩都笑了，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然而在内心的深处，她们都感到有些畏怯。

有好半天她俩谁也没开腔，厄秀拉埋头绣花，古德兰低头画画。厄秀拉26岁，古德兰25岁。姊妹俩都很孤傲，有着现代女性的装束和气质。

古德兰容貌秀丽、皮肤白皙，周身富有弹性。她穿着一件深蓝色的长裙，衣领和袖口镶满蓝级相间的亚麻花边，腿上套着一双艳绿色的长筒袜。她神态自信而矜持，与厄秀拉恰恰形成了鲜明的对照。她刚从伦敦回来，在那儿住过几年，有过一段绘画的生涯。

“我现在倒巴不得有个男人送上门来。”古德兰说着，突然牙齿咬了一下舌尖，出了一个怪相，又含蓄地笑了笑，流露出一丝惆怅。厄秀拉的心突然一怔。

“所以你就回家来，在这儿等他？”她笑着说。

“啊，我亲爱的，”古德兰尖声叫着，“我可不会主动去找他。除非有个非常诱人的家伙从天而降，手段高明。”她有些调侃地说。然后仔细地看了看厄秀拉，好像要看透她的心。“你不觉得自己有点腻的慌？”她问，“你不觉得任何事情难于实现？不可能实现！一切都刚刚开始就结束。”

“什么事情？”厄秀拉问。

“哦，一切——任何人——任何事物。”

一阵沉默，姊妹俩似乎都在揣摩自己的命运。

“真是太可怕啦！”厄秀拉说，又是一阵沉默，“你指望通过结婚改变一下生活？”

“这一步似乎是不可避免的。”古德兰说道。

厄秀拉在仔细地琢磨这句话，心里一阵酸痛。她是一位出类拔萃的女教师，已经在威利·格伦语言学校教了好几年的书。

“我知道，”她说，“从理论上讲人既然这样想了，就可能这么做。好像一个大家都熟悉的男人，每天晚上回到家里，说声‘你好’，再给你一个吻。”

又是一阵沉默，两人都有一种茫然的感觉。

“是呀，”古德兰说道，声音那么尖厉，“这正是不可能的事。男人让生活难以想像。”

“当然，还有孩子。”厄秀拉继续沉思般地说道。

古德兰的脸色沉了下来。

“你真想要孩子，厄秀拉？”她冷冰冰地问了一声。厄秀拉脸上显出茫然困惑的表情。

“人有时想得蛮不错。”厄秀拉说道。

“你真那么想？”古德兰问，“我可从没想到生孩子。”

“也许这不是心里话，”她的声音有点发颤，“也许大家并非是从心底里不想要孩子——只是表面做作罢了。”古德兰的脸又沉了下来。她不想讲得太露骨。

“看到别人的孩子人就会动心——”厄秀拉说道。

古德兰看着自己的姐姐，流露出一种鄙夷。

厄秀拉聪明伶俐，总是怀着如火的热情，而这种热情却被束缚着、压抑着。她几十年如一日地工作和生活，总是深思熟虑，竭力保持生活的平衡，靠自己的理性牢牢地牵制住生活。可她生活的积极性也因而徘徊在黑暗中，有些东西行将流逝。假如她能戳破最后这层皮就好了！她似乎要像子宫中的胎儿那样伸出双手，可她没有勇气，也没有力量。然而她有一种莫名其妙的预

感，感觉到某种事情即将发生。

她放下手中的活儿看着自己的妹妹。心想古德兰是那样妩媚，她的确太迷人了，美丽丰满，线条细腻，雍容华贵。不过有点儿尖刻、戏谑的感觉，这是蕴藏在心外的东西。

“你为什么回家来，傻瓜？”她问道。

古德兰知道姐姐羡慕她。她身子往后一仰，看着厄秀拉。那双精工细描的眉毛在闪动。

“为什么回来吗？”她重复道，“我问过自己有上千遍啦。”

“难道你不知道？”

“是的，我想我回家是为了退一步进两步。”

她慢条斯理煞有介事地看着厄秀拉。

“我知道！”厄秀拉嚷道，她的脸色显得困惑不安，好像她根本就不理解，“人跳来跳去到底能跳到哪儿？”

“哦，那倒没关系，”古德兰说，“跳到点子上，就有地方落脚啦。”

“那是不是太冒险了？”厄秀拉问道。

古德兰的脸上慢慢地露出一丝嘲笑的神色。

“啊！”她说着哈哈地笑了，“那有什么，就是这么回事！”

“你回来后感觉家里怎样？”厄秀拉问。

好大一会儿，古德兰显得很冷淡，没有吱声。过后她才冷冰冰地说：“我觉得自己完全不能兼容。”

“那父亲呢？”

“我压根就没想到他。”

“是啊！”厄秀拉的声音有些发颤。谈话再也进行不下去了。

她俩沉默了一段时间，各人埋头忙自己的。古德兰两颊涨得通红，她的情绪被抑制住了。她不愿提起那些讨厌的事。

“我们出去看看那个婚礼怎么样？”她终于开了腔，语调显得漫不经心。

“好的！”厄秀拉嚷道，她早已不得把手中的针线活儿放下，于是霍地站起来，好像要摆脱什么似的，反而使这场面显得有些尴尬。古德兰感觉心里有说不出的滋味。

厄秀拉上楼时，意识到这个家已把她团团围住了。她厌恶这个破破烂烂看腻了的地方！她从心底上讨厌这个家，这个家境、气氛，还有陈腐的生活环境。她越想心里越感到害怕。

不一会儿，姐妹俩就已经走在了贝尔多渥的大街上。这是一条宽阔的街道。一面是店铺，一面是住宅。整个街面污秽、破败。刚刚从英格兰南海岸契尔西和索塞克斯回来的古德兰看到英格兰中部这个煤矿小镇乱七八糟的丑陋样儿，从心眼儿里感到不舒服。她觉得自己像一个甲虫在尘土中艰难地跋涉，浑身上下对生活充满了厌恶。

姐妹俩穿过一条黑乎乎的小路，经过一片肮脏的田野。这里的矿区绵亘于山谷，对面山坡上有麦田和林地，远远望去黑黝黝的一片，好像覆盖着一层黑纱。灰蒙蒙的天上袅袅地升起了一缕缕浓烟。迎面是几排冗长的住宅群，沿着山坡崎岖蜿蜒，顺着坡顶形成了一条笔直的线条。这些房子别看是用砖砌的，屋顶还盖着石板瓦，可脆弱得很。姐妹俩走过矿工们用脚踏出来的小路，穿行在一片更简陋的房子当中。女人们扎着粗布围裙，盘着两手站在街头闲谈，在布朗温姊妹身后久久地闪着乡巴佬那种不知疲倦的好奇目光，孩子们则纷纷地乱喊着她们的名字。

古德兰觉得头有点晕眩。难道这就是人生，那她的世界又是什么？她只觉得自己好像飘飘然行走在空中，一点也不稳，她的心在收缩，好像再过几分钟自己就要被抛到地面上。她感到害怕。

她紧紧地靠着厄秀拉。面对这黑暗的无法改造且充满敌意的世界，厄秀拉早已司空见惯。不过长期以来，她的心也在痛苦地呐喊。“我想回去，我想走开，我不想明白，也不想知道这种生存。”古德兰在内心对自己说，然而她还是得往前走。

厄秀拉能感觉到她的痛苦。“你厌恶这种生活，对吧？”她问。

“它使我心烦。”古德兰结结巴巴地说道。

“你住不了多久的。”厄秀拉回答道。

这时她俩已走出了矿区，翻过山坳进入了另一个纯净的乡

间，朝威利·格伦走去。古德兰放松了一下情绪。然而田野和布满森林的山坳上，依然隐隐约约徘徊着黑色的魔力，似乎就连空气中也闪耀着它黝黑的影子。这是春天，春寒交织着缕缕阳光。威利·格伦许多别墅的花园里，英格兰最流行的灌木丛已长出嫩叶，悬在石墙上的小花，也渐渐地显露出洁白的色彩。

她俩已走在通往教堂的坡道上。在坡底的拐弯处，树下站着一群等待观看婚礼的人。今天，本区大矿主托马斯·克里奇的女儿将嫁给一位海军军官。

“咱们回去吧，”古德兰说着，突然转过身去，“全都是那种人。”

“不要管她们，”厄秀拉说，“他们还可以，我都认识，不要紧。”

“我们非得走过去？”古德兰问道。

“他们的确都可以。”厄秀拉说着就朝前走去，古德兰只好跟着她。这群人多数是妇女，她们一个个聚精会神，翘首以待。

姊妹俩显得很紧张，径直朝教堂大门走去。人们不情愿地给她俩闪出一条道，仅仅刚够走过去，好像舍不得让出自己的土地似的。姊妹俩默默地走过石门口，迈上台阶。红地毯上一个警察正打量着她们。

“这长筒袜多少钱？”古德兰身后突然有一个人操着大嗓门问道。她感到有一种怒不可遏的愤怒，这种愤怒太粗暴了，杀气腾腾。她真巴不得他们一下子都死光。那样世界就清净了，再没有使她感到恶心的了。她真不愿意在众目睽睽之下，在这场骚动中走过那条红地毯。

“我不想进教堂。”她突然说。这突如其来的决定倒使厄秀拉犹豫起来。她转来转去领着她朝旁边一条小道走去。那是通向语言学校便门的一条小岔道，学校的操场与教堂只有一墙之隔。

进入教学外学校大门，厄秀拉坐在月桂树丛下的矮石墙上小憩。她身后就是学校那座红殷殷的房子，跨过灌木丛就是那座古老的教堂。

古德兰只是默默地坐着，双唇紧闭，脸扭在一旁。她懊恨极

了，本来就不该来。厄秀拉看着她，觉得她因懊悔而脸色绯红，显得更加迷人，这倒使厄秀拉生出一种压抑感。厄秀拉想单独待一会儿，好摆脱古德兰的包围。

“我们就这么呆在这儿吗？”古德兰问。

“我想休息一会儿，”厄秀拉说着站了起来，好像有点不高兴。“我们到球场的角落去吧，在那儿可以一目了然。”

十一点钟时，结婚的马车快要到了，门口的人群一阵骚动，人们簇拥在一起就仿佛车马已经驾到，宾客们蜂拥地走上台阶，顺着红地毯纷纷朝教堂走去，个个喜气洋洋。

古德兰以一种旁观者的好奇心注视着他们的一举一动。她感到这些人很像书中的人物，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性格和特点。不过，这些性格是那么浮浅，一旦了解了就变得没有太多意义，仿佛一合上书，就将不复存在。她对这些没有兴趣，直到克里奇家出现，她才落地意识到，有些事情往往是难以预料的。

克里奇太太偕同长子杰罗德走过来了。这是一位怪癖的不修边幅的女人。尽管有人议论她，她还是大摇大摆地走进了喜庆的行列。她的脸色苍白，带点淡黄，皮肤清晰透明，身子有点前倾。她的头发已失去光泽，显得蓬乱，那顶蓝丝帽下露着几缕，飘在她那件墨蓝色的丝料外衣上，使她看起来很像一个患有偏执狂的女人，看上去十分傲慢。

她的儿子彬彬有礼，皮肤晒得黝黑，身材匀称，衣着十分讲究。不过人也够奇特的。外表拘谨，却又情不自禁，不像大家所议论的那样。

古德兰立刻把目光投向他，他身上那些北方人的气质已深深地吸引着她。他那身清新的衣服和金色的头发上闪烁着一种光泽，像阳光折射在水棱上一样。他大概有30岁，也许还要大，神采奕奕，笑容可掬，一副男子汉气度。然而，在他那优雅的举止中却显露出某种别有意味的东西，有一个阴险的影子。这绝对逃不过她的眼睛。他的图腾形象像只狼，她心里反复嘀咕并提醒自己：他母亲是只狼，是只难以驯服的老母狼。她突然感到一阵

强烈的波动，这是一种冲动，这种奇妙的冲动很快袭遍了她的全身，一阵强烈的感觉猝然涌向了她的每条神经，“上帝！这是怎么啦？”她心里惊呼。“我要对他了解得更详细。”她忍受着欲望的折磨，想再看看他。

她不能欺骗自己，她的确对他产生了一种莫名其妙的不可抗拒的感觉。“莫非今天就这样让他挑中了我，难道真有隐隐的金光紧紧地环绕着我们俩？”古德兰在心中问自己。她不敢相信，只能在心里默默地冥想，几乎没注意到周围正在进行什么。

女傧相已经到了，可新郎还看不到人影儿。厄秀拉心里感到纳闷，担心婚礼会出什么差错，变得焦虑不安，好像这件事是由她操办的。女证婚人已经到了，厄秀拉目送着她们登上了台阶。其中有一位她认识，她是赫米恩·罗迪斯小姐，是望族之也女，是克里奇家的一位朋友。现在她走过来了，昂着头，头顶上那顶扁平的淡黄色的天鹅绒帽子有节奏地晃来晃去，上面插着几根鸵鸟羽毛。她身穿一件淡黄色的天鹅绒长裙，手中拿着一束玫瑰色的小仙客来，靴子和长袜是也淡棕色的，和帽子上羽毛的颜色一样。她姗姗而来，慢悠悠地扭着臀部，样子很奇怪，好像极不情愿。她走过时大家鸦雀无声，她的形象把大家都给怔住了。

赫米恩·罗迪斯小姐是英格兰中部地区一位闻名遐尔的女人。她的父亲是老学堂的德贝夏男爵，她本人是新学堂的女性，富有理智，对革除旧风满腔热忱。她是一个从属于男人的女人，有一个男人的世界给她撑腰，她与各种有魅力的男人有着形形色色的暧昧关系。

赫米恩知道自己一向穿得很体面，其社会地位在威利·格伦可以和任何一个女人相匹敌。她知道自己被一个有文化有知识的上流社会所接纳。她就是一个文明的砥柱，她跟那些头面人物相处融洽。这里没人敢轻视她，也没人敢嘲笑她，因为她站在前列，那些反对她的人都居于她的身下，地位卑微，财产也不及她。正因如此，在威利·格伦每一个人都对她望尘莫及。

然而她的气魄很容易被人看透，她的心也在遭受折磨。甚至当她迈向通往教堂的小路时，还有各种粗鄙的品评跟在身后，但

她一如既往仍摆出那副泰然自若的姿态。她十分清楚按上等标准来衡量，她的仪表绝对完美无瑕。不过在这种信心和自傲之下也潜伏着一种不安，她感到自己受到挫伤、嘲笑和蔑视。她总觉得自己成了易受抨击的目标，自己的盔甲上始终存在一种隐蔽的裂缝。她自己也弄不清楚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但她知道这是一种可怕的空虚，一种难以扼制的寂寞。

现在，她希望有人来填补这种空虚和寂寞，她渴望得到本地学堂督察罗伯特·伯金。一看到他情形就大不一样，她会又觉得自己充实了，完善了。至于别的时间，她仿佛被安置在沙滩上，确立在断层上。尽管她有许多虚荣和保障，有一呼百应的女佣人，可这强烈的空虚和寂寞又猝然把她抛下无底的深渊，悄悄地忍受着嘲笑和轻蔑。

倘若伯金愿意和她结成亲密持久的联姻，那么，在她的一生中就有安全感了。他能引起她的共鸣，使她得意洋洋，能完全驾驭住这个天之骄子。但愿他有心！可是她现在正忍受着恐惧的折磨，惶惶不安。她总是把自己打扮得漂漂亮亮，不遗余力地追求美貌和优势，这些都是给他看的，他也该意识到她这份儿苦心了。

可伯金却总是竭力回避她。她愈是想方设法靠近他，他就愈是让她碰壁。她知道他竭力想离开她，知道他最终会摆脱她，获得自由。可是她相信自己还有能力保住他，相信自己有优势，有较高的知识修养。如果说伯金的知识很高，那她就是真理的试金石。她只需要与他结合在一起。

这一件事——跟她结合，说起来也是他最大的愿望，可是他有一股孩子般的倔强劲，他就是想拒绝。凭着这股固执的倔强，他想把横在他们之间的关系弄断。

他今天准会参加这场婚礼，他是男傧相。他将出现在教堂中，等候在那儿。他知道届时她也会到。罗迪斯一跨进教堂的大门，她的意识神经和欲望神经就使她颤抖起来。他肯定在场，毫无疑问他将看到她今天的装束多么华丽，他应当明白她今天为他打扮得多么漂亮。他会明白的，一定能看出他使她倾心销魂。她